

证券代码：430017

证券简称：星昊医药

公告编号：2025-035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8 日 13:00 至 15: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27 日 15:00—2025 年 5 月 28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

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 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 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017	星昊医药	2025年5月2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大兴区仲景西路1号院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2024年度工作情况编制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介绍了公司2024年度的整体经营情况,2024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二)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开展工作，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的生产经营等情况，公司编制《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6）、《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37）。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财务报表数据及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4 年的经营情况，公司 2025 年经营管理目标及市场预期，结合公司未来总体发展规划，确定 2025 年财务预算指标。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八）审议《关于聘请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九）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十）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李昱彤）》（公告编号：2025-040），《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程雪翔）》（公告编号：2025-041），《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周均）》（公告编号：2025-042）《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何晓云已离职）》（公告编号：2025-043）。

（十二）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德皓核字[2025]00000813 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63）。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十四）审议《关于调整董事会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十五）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58）。

（十六）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制度》（公告编号：2025-059）。

（十七）审议《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含三项子议案：

子议案 01：《关于选举殷岚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子议案 02：《关于选举于继忠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子议案 03：《关于选举温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三名非独立董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十八）审议《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

案》

本议案含两项子议案：

子议案 01：《关于选举徐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子议案 02：《关于选举周均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两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北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四、十五；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七、十八；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六、九、十、十七、十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网络投票登记：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8 日 12:30 至 12:5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大兴区仲景西路 1 号院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北京市大兴区仲景西路 1 号院；邮政编码：100176；电话：010-67881088；传真：010-67877439；联系人：温茜。

（二）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